

唐律「得古今之平」再辨

馬海峰*

摘要

長久以來，「論者謂唐律一准乎禮以為出入，得古今之平」被認為乃《四庫提要》所發。事實上，「一准乎禮以為出入」源於《明史·刑法志》；「得古今之平」乃柳贊之評判。在這當中，「今」指元代。通過比較可以發現，「古」可以上延三代，「今」可下及於清。唐律之「平」主要表現在罪名簡當，刑罰寬平。究其原因，與李唐王朝統治者的胡族血統、開放包容胸襟、寬仁之精神密切相關。

關鍵字：四庫提要、柳贊、寬平、古今

* 深圳大學法學院講師